

第二性——女人

【法】西蒙·波娃著

桑竹影 南 珊译



湖南文艺出版社

第二性——女人

〔法〕西蒙·波娃著

责任编辑：林 琅 刘谈夫

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河西银盆南路67号)

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1986年12月第1版 1988年3月第2次印刷

开本：787 × 1092 1/32 印张：16.5 插页：2

字数：368,000

ISBN 7—5404—0233—4

I · 176 定价：3.60元

出版说明

《第二性——女人》的作者西蒙·波娃 (Simone de Beauvoir, 1908——1986), 是法国现代最杰出的女作家之一, 也是一位极有学问的女学者。她是法国存在主义哲学家、作家保·萨特的终身伴侣, 深受萨特的影响。她写作范围甚广, 作品很多。《第二性》是她最著名的代表著作之一。这部巨著一问世, 即刻轰动一时, 称之为“有史以来讨论女人的最健全、最理智、最充满智慧的一本书”, 甚至被尊为西方妇女的“圣经”。

本书原分前后两集。第一集名为《事实与神话》, 作者分别以生物学、心理分析与经济哲学的观点对女性进行探讨, 并详细论述自原始时期到法国革命之后, 西方妇女所处地位的历史演变过程及有关女性的种种神话, 较偏重于艰深的学术理论, 译者未加翻译。第二集题为《今日妇女之生活》, 分析说明妇女自童年至老年的实际经历, 解说她们身心发展的过程, 探讨她们共同的处境, 可以说均系日常生活的写照, 容易被一般读者所了解和接受。我们现在出版的就是本书的第二集, 并

采用了《第二性——女人》这个书名。

在这本书中，作者以十分坦诚的态度，大胆、严肃而深入地探讨了妇女的人生和地位。本书的主要特点是：（一）以科学的态度探讨了为什么妇女会成为次于男人的第二性；（二）运用心理分析的方法详细考察了女性心理成长的历程；（三）提出了关于妇女如何获得自由、独立的人格尊严的设想。为什么女人总是弱者？为什么多少人都以为妇女天生是次于男人的第二性？当今世界上妇女所面临的一系列艰难的人生课题和复杂的社会问题究竟应如何认识？现代妇女应具有怎样的爱情观、道德观、家庭观？究竟妇女怎样才能真正走向解放？对于这些问题，作者都一一作了探讨和论述。其中有的见解，对我国读者来说，是可以从中得到一些借鉴和启发的。

西蒙·波娃是法国存在主义的文学家和思想家，这部书的写作作者就自认为所持的便是存在主义的道德理论。这种理论和观点，我们是不能完全同意和接受的。本书的出版，其目的只是在于供我国学术界和广大读者研究参考，以利于我们扩展视野，开拓思维，提高对妇女地位的认识，促进我国学术文化的进一步繁荣和发展。

湖南文艺出版社

1986年12月

目 录

序言一	1
序言二	20
第一部 形成期	21
一、童年	23
二、少女	89
三、性之引入	138
√ 四、同性恋者	174
第二部 处 境	197
一、结了婚的女人	199
二、母亲	262
三、社交生活	310
√ 四、娼妓和海蒂拉 (Hetairas)	340
五、由成年到老年	360
六、女人的处境和性格	383

第三部 正当的主张与迈向解放	415
一、自我陶醉	417
二、爱情中的女人	431
三、神秘主义	463
四、独立的女人	473
五、结论	509

序 言 一

我一直犹豫很久不能决定要不要写一本关于女人的书，尤其这对女人来说，是一个陈旧不讨好的题目。不过这个题目仍然被大家讨论着，上个世纪中有无数荒谬的论说，却很少真正针对问题有所说明。归根结底我们要盘问自己这是不是一个问题？问题的症结在哪里？是不是有所谓的真正有女性气质的女人？永恒的女性主义者显然拥有他们的信徒，他们会向你悄然轻语：“即使在俄国，女人仍然是个女人”；同时很多博学之士也有同样的论调，只不过用种惋惜的口气说：“女人所有的那份女性气质已经消失了，故尔女人已经不存在了。”如果女人确实是存在的，不管这世界对她们的需求如何，还是永远会存在下去，我们就要想想她们在这个世界里占的地位，她们的立足点在哪里。“女人已经变成什么？”在不久以前停刊的一个杂志上^①提出过这个问题。

但是首先我们一定要提出这个问题：女人是什么？有人说：“女人仅不过是一个子宫而已。”但是谈到某些女人，那些女人

专家们则认为她们虽然也象别的女人有一个子宫，但是她们不是真正的女人。大家都不能否认自古至今女人也是一直存在的一种人类，她们占了世界人口的一半。我们一直听说，女人正面对着危机，有人鼓励我们要做一个真正的女人，而且应该永远象个真正的女人。显然的，并不是每个女人都非是女人不可，而且要成为一个真正的女人就应该具有那种神秘似乎是骇人听闻的女性气质。这种女性化的气质是不是因为卵巢的分泌而形成的？还是柏拉图派的哲学家们所想象的所谓人体产生的精神本质？还是女人所穿着的曳地窸窣作响的纱衬裙所象征的东西？虽然很多女人热切地想把这种本质具体化，这种本质不可能被任何一个人专利化。曾经有无数动听眩目的名词去形容过这种女性的气质，而且在圣汤姆斯的时代就有人下定义说，女性的气质就象吃了鸦片烟后想瞌睡时的那种柔美的感觉。

但是观念主义的议论已经不能再成立，因为生物学和社会科学都不再认为这种不变的本质的存在可以来决定它所显示出的特征。女人所具有的特征，就象犹太人或黑人所具有的不同特征。科学家认为所有特征都是由于所存在的环境造成的。我们不能证明在今日女人这种气质不存在的话，就表示过去没有存在。但是“女人”是不是具有它的特别涵意呢？那些唯名论、启蒙思潮派和理性主义者都强烈肯定这个事实；在他们认为女人只不过是人而已，就如“女人”这一名词所代表的。可是很多美国女人却不作如是想：在美国如果有任何一个女人认为她自己还是一个真正的女人，就会被认为思想陈旧甚或会有人劝她去看精神科的医生，以期她会从这种固执腐化的想法中解脱出来。在提到《现代女人：失落的性别》这本在某些论调上相当狂妄的书时，桃乐赛巴克曾写道：“对那些把女人只看成女人的

原
书
缺
页

原
书
缺
页

天然进化发展形成的一种人类。米舍雷写道：“女人是一种附属的人类……”，同时般达在他所写的书中也非常肯定地说：“男人身体的构造和女人不同是有其意义的，女人的构造缺少重要性……没有女人男人能独立思想；没有男人女人就无所适从。”女人正如男人所宣布的：纯粹是另一个不同的“性别”而已。对男人来说女人所表现在他们眼中的只是一个性感的动物，她就是“性”，其他什么都没有。只有引用男人去解释女人的论调，或者说男女的差别在何处，但是没有人会引用女人去解释男人；女人的产生是偶然的，男人是主要的，女人只是附属品而已。男人是主宰，有绝对的权威，女人则是另外的一种性别而已，男性的存在最原始即已存在。在刚成雏形的原始社会中，最古老的神话中就已经有了同时具有阴阳两性的说法，也就是所谓自我和他我。最先这种说法和性别的分野没有关连，和经验上所断定的事实没有依据。它只有在格乃特所写的《中国思想论》和杜美其尔《论东印度和罗马》的作品中提到过。阴阳最先用在形容太阳，月亮，日或夜，甚或判断命运的好坏上。这是指引人类所有的最早分类方法。

凡是一种观念被确立后，一定会有一种和它相对的观念树立。举例来说，象乘火车，如果三个乘客正巧占据了一个车厢，在这火车上的其他乘客就变成另外的一个相对的集团了。又如在一个小城之中，只要是外来非本地生长的居民，都会被看作“异乡人”，外国的居民在“本国人”来说就是“外国人”；反犹太者认为犹太人是与他们不相同的，对美国种族歧视者来说黑人是低下的，对殖民地的外去的统治者说，当地的居民是土人；对有特权阶级的人，普罗大众是最“低下的阶级”。

勒维斯特拉斯在他的一本深奥的研讨原始社会形式相异的

书中作结论时说：“一个社会是否已经从最初原始化的形态进步到一个有文化的状态，在于我们人类是否能观察出生物之间的相对关系。这一连串各种不同的关系有双重关系，互变关系，相反和相对的种种关系，对这些关系的存在，社会表现的最基本的事实就足够说明。”假如人类社会只是基于同胞之爱，负起共同责任，彼此之间只有友爱，这些性质所产生的现象将会很难理解。一件事一定要从它的对立点去看才能看清。举例说，某国的人到国外去旅行会吃惊地发现邻近的国家的人认为他是个陌生者。事实上所谓战争，交易通商，甚至互订条约，在种族间，国家间，和各等级之间的竞赛都是要去打败对方获胜而显得己方的重要性。因而无论个人或团体都要被迫去认识他们的相互关系。在两性之间这种相互的关系并没有得到大家的承认，反而处处显出只有一种性别是绝对的优越，从没有以两性平等相对地去解释两种不同的性别。目前男女之间的情形不显然如此？没有任何人自愿被认为是附属品。如果有任何一方不被承认有和对方同样的重要性，被限于站在次要的地位，那就很可能去伪装表现自己也是具有重要性的。但是如果居次要的这一方不去争取主要的地位则只有屈服接受这种不合理的对待了。这是不是证明女人在这种情形下所表现的屈服呢？

显然在其他的情形中，我们也能找到例子，某一个阶级可以去完全统治另一个阶级，其原因大半在于这两种阶级的人的数目不同，多数恃强压迫少数。但是女人并不象在美国的犹太人或黑人是少数民族；地球上女人和男人的人数一样甚且过之。再说这两个团体从最原始时就是彼此独立的；他们从前也许没有意识到彼此的独立存在。综观过去历史上所发生的事而论，弱者总是被强者征服的。犹太人的四散分离，奴隶制度

的进入美国，帝国主义的征服弱小国家却是显然的例子。在这种情形下，被征服者仅能缅怀过去，因为他们共同拥有过去的光辉的传统的观念，宗教和文化。在把女人和普罗大众相比，白包曾经画下一条平行的线，并不因为女人是少数民族，或者是与人类不同的另一个群体。女人之所以被列入这个截然和男人不同的集团，并不是历史上的偶然事件造成的，而是历史的长久演变导致的。虽然女人自开天辟地时就已经存在了，普罗大众却不一定就存在。她们之被判定为女人是因为生理上的限定。综观古今过往，女人始终是屈服于男人的^③。女人的依赖性不是任何历史上发生的事件所引起的结果，或者是社会性的演变，更不是任何突发事件造成的，完全都是生物天生具有的敌对性导致的。在某一个时代所造成的情景可能到另一个时代就会被消灭，例如海地的黑人不同于美国的黑人可以证明这一点，但是因自然而产生的情形就很难有改变的机会。我们决不能说历史上演变的情形一旦造成后就不会改变，那是错误的观念。从历史上来看女人没有男人重要，而且永远不会变得和男人一样重要，部分也是因为她们自己没有去争取这种改变。普罗大众或黑人会说：“我们”，那是表示他们把自己看成为主，把资产阶级的白人看成“对方”。除了某些女议员或在反动示威中的女人，很多人会说：“我们”；男人则说：“女人”，甚至女人在提到自己时也用同样的字眼。她们并没有以自己为真正主宰的态度。这种自主的观念使俄国的普罗大众发动革命，使海地的黑人起来废除奴隶制度；使东南亚的人民获得自由权；但是女人只是象征性地造成一个骚动就算了事，并没有再尽更多的力量。她们所获得的只是男人愿意去给予她们的东西，她们没有自主地争取到任何权力，她们只是去接受被给予的权力。^④

主要的原因是女人缺少能力去具体组织生产力量和男人对抗。自然 女人没有属于她们自己的。 历史文化和宗教，更没有普罗大众因工作和兴趣产生的互助力量，她们不会象美国的黑人，在群集在一起后就产生了他们自己的集团，或者如住在贫民区的犹太人，或者象雷诺的工厂工人有团结性。她们只是散居在男人之间、家庭中、社会上，处处强烈地依赖着男人——父亲或丈夫——超过对任何其他的女人的依赖。如果把她们列入资产阶级，她们会觉得与资产阶级的男人有更多合作之处，与贫贱阶级的女人反而没有关系；如果她们是白种人，她们心神向往的是白种男人而不是黑种女人。劳工阶级可以提出屠杀统治阶级的口号，一个非常狂妄的犹太人或黑人会梦想他自己是唯一拥有原子弹的人，他可以用它来消灭其他人类。但是女人简直不可能想象要去毁灭所有的男人。她和她的统治者之间的密切连结性是无法和其他例子相比较的。分别两性的不同是生理上的因素，而不是历史的因素。在原始的观念中，男女是互对的，女人到如今还深信这种观念。组成配偶的最基本的原则是两个异性的结合，但是以两个不同的异性来分割社会就不可能了。由此我们可以找出女人最基本的性质：（女人是一个整体中的一半，但是强烈地附属着另一半，虽然在这一个整体中是彼此互相需要的。）一般人会认为这种相互性应该可以促进女人的自由解放。当赫克里斯坐在奥菲莉的脚边帮助她纺纱时，他对她的占有欲使她臣服，但是她仍然没有办法永远征服他。美蒂亚为了要报复参孙不惜杀害他俩的亲生孩子，这个悲惨的故事说明了，她只有利用他对孩子的爱去报复他使他痛苦，她自己对他并没有任何影响力。在里斯特拉的书中，阿里斯多非滑稽地形容一群女人组织军队，以答应满足她们丈夫对她们的性要

求为条件来获得她们所要求的社会地位。这当然只是故事而已。沙宾的传说中则是这样记载的，那些女人不久之后就放弃她们原先的计划要去惩罚统治她们的男人，因为她们不能缺少性生活。事实上女人并没有因为男人对她要求的性欲得到满足后就获得社会上地位的解放。

为了经济上的需要，主人和奴隶会互相合作，这种合作并不会使奴隶获得自由。在奴隶制度中，主人不会表示他的存在并不是因为奴隶的需要；他握有权力，他为自己的需要而存在；在奴隶方面说，是完全依赖生活的，他对主人的恐惧使他意识到，他是为主人的需要而存在的。归根结底而论，在双方面这种需要都是迫切的，压迫者永远为自由和利益而生活，这就是为什么劳动者的自由解放运动进展得这样慢。

在今日女人虽然不是男人的奴隶，却永远是男人的依赖者，这两种不同性别的人类从来没有平等共享过这个世界。今日的女人也仍然受着重重的束缚，虽然目前情况慢慢地在改善。在法律上女人的地位和男人远不相同^⑥。法律对女人是不利的，虽然理论上来说，她的权力被大家承认，可是传统的习俗上，很多地方被限制去充分运用她的权力。就经济而论，男人和女人是两个不同的阶级，就职业来说，男人拥有较好的职位，赚较多的薪水，比女人有更多成功的机会。无论在工业界或政治舞台上，男人占了绝大部分的工作职位，更垄断最重要的工作。除此之外，他们享受传统给予他们的特殊地位和声望。儿童自小所受的教育处处是为了追求这个目的。今日即使女人可以参与世界大事，这个世界仍然是属于男人的——对此他们毫不置疑，女人则鲜有信心。男人供给女人物质上的享受，他们就定下很多道德规章去限制女人的行为，更要她永远臣属于他。很

多女人不能单独去面对经济和道德上给她的压力而致逃避现状，她们接受男人的照应同意抛弃她们对自主权力的要求，她们禁不住安逸生活的诱惑，心甘情愿地成为男人的附属物。这是一条不幸的道路，无论谁走上这一条路，一定会迷失，最后走向毁灭——从此听任别人主宰。诚然这是一条容易走的路，在这条路上，没有生活的压力和紧张。一旦男人把女人变成附属于他，他根深蒂固地要女人去了解这是两厢情愿的。因为缺少面对生活的具体办法，女人也无法提出对生活上要求主权的条件。不管她与男人之间有没有相互平等的地位，她仍然感觉到她和男人是密切连结在一起；这是由于她甘愿附属于男人。但是我们马上会提出这样的问题：所有的这些发展是怎样开始的？在两性之间我们很容易看出它所具有的二元性，就象任何其他二元性的东西一样会导致彼此冲突。无疑地在胜利者的本身会认为他的地位是至高无上的。但是为什么男人从开始就是胜利者呢？女人也可能获得胜利，或者冲突后胜负不分也是可能的情形。为什么这个世界一直都是男人的世界，直到最近情况才稍有改变？这种改变是不是好的现象？会不会最后促进男女平等共同分享这个世界？

以上所提出的问题都是陈腔旧调，而且也都有过答案。在十七世纪有一个很少为人所知的女性主义者，保玲欠尔，曾经这样说过：“所有男人写关于女人的书都应加以怀疑，因为男人的身份有如在讼案中，是法官又是诉讼人。”无论在何时何地男人都表现得趾高气扬，觉得他是创造一切的主宰。“感谢主……他没有把我造成个女人。”犹太人会在他们的晨祷中说，然而他们的妻子却驯服地祷告说：“感谢主，请照他的意志赋予我生命。”柏拉图在感谢主赐给他恩宠时说，第一，他生下来

是自由的，不是奴隶；第二，他是男人而不是女人。除非男人们相信这种特权是绝对而且永远不变的，他们不能完全享受这种特权；他们企图将他们的优越性变成一种权利。再一次引用保玲欠尔的话，“男人们制定的法律是对男人有利的，而律师们更将这些法律进一步变成原则。”

制定法律者、传教的牧师、哲学家、作家、和科学家们都曾经尽力去表现女人的次要地位。男人所发明的宗教可以反映出他们要作主宰的野心。在夏娃和庞德拉的神话中叙述道，男人曾经拿起武器来对抗女人。他们利用哲学和神学，利用亚利希多德和圣汤姆斯曾经讲过的话来引证。自古以来，讽刺作家和道德主义者都是最喜欢揭发女人的弱点。在法国文学中，我们处处找得出反对女人和对她们的野蛮控诉。例如马德兰也跟随金德孟的作风，但是在风格上差了一等。这些讽刺常常都是十分有根据的，看起来似乎都是好意，但事实上多多少少可以说成功地掩盖了他们要为自己辩护的欲望。如孟天说：“去归罪于某一性别比为自己申辩容易多了。”事实才是最清楚的证据。举例来说，当家庭的联系力变薄弱时，男性的继承者的利益受到威胁时，罗马法律令限制女人的权力，引用法律上的话说：“女人是愚蠢的，她们是一种有不稳定的性格的人。”在尝试去规定使结婚的女人受丈夫监护，在十六世纪，当一个单身女人有能力料理她的财产时，男人会根据圣奥古斯丁的话说：“女人是既没有决断力也没有常性的东西”而剥削她的权力。女人因为男人霸道给予不公平的命运，孟天是了解得很清楚的，他说：“女人本身是没有错的，男人在制定这些法律时并没有取得她们的同意，但是她们却默默屈服。”但是他也没有更进一步为女人努力去改善这种不合理的环境。